

强化忧患意识 落实党管武装

我市举办国防形势教育辅导报告会

特邀石家庄陆军指挥学院王建华教授作《美国亚太战略东移对中国安全的影响》的辅导报告

信阳消息 (记者 胡瑜珊)为贯彻落习近平主席提出的“要科学判断国家安全环境的发展变化,进一步增强忧患意识,坚持把国家的安全放在第一位”的要求,进一步强化各级领导干部的国防观念和党管武装职责意识,7月28日上午,我市举办国防形势教育辅导报告会,特邀石家庄陆军指挥学院的王建华教授,作了一场题为《美国亚太战略东移对中国安全的影响》的辅导报告。

王建华是国防大学国际战略学博士,石家庄陆军指挥学院战役战术系情报与外军教研室教授、博士生导师、博士后合作导师。他先后出版专著8部,发表文章60余篇,被评为全军优秀教师、全军教书育人优秀教师等,还曾作为中国军事代表团成员访问欧洲九国、作为国访大学代表团成员访问东南亚等国。

在两个多小时的时间内,王建华从“美国重返亚太的动因、战略举措、制约因素”三个方面,为大家阐述分析了美国亚太战略东移对中国安全的影响。王建华的讲课视野开阔、思想前瞻、层次很高、内容丰富、语言生动,使人深受教育启迪。

市直机关局委正处级以上干部,各县(区)委书记,各管理区、开发区主要负责同志,军分区各团级单位主官和机关干部等,也聆听了王建华的报告。大家一致认为,在面临复杂严峻安全环境下,一定要居安思危,常备不懈,强化忧患意识,保持清醒头脑;在国家快速发展的同时,一定要知难奋进,融合发展,发展不忘国防,实现富国强军;面对承担的任务,一定要知责思为,履行使命,落实党管武装,提高后备力量建设水平。



军民鱼水情

在建军87周年来临之际,五星办事处投入10万余元,购买生猪、食用油、啤酒、西瓜等慰问品,先后走访慰问了空军一航院、154医院、装甲兵仓库、坦克营等驻军单位。图为慰问现场。 刘文强 摄

羊山新区招聘在职教师 36名

报名时间7月29日~31日

信阳消息(见习记者 付宇峰)昨日,记者从羊山新区公开招聘教师工作领导小组了解到,为适应羊山新区教育发展需要,2014年羊山外国语小学、羊山实验小学面向信阳市所属县(区)公办学校在岗教师公开定岗招聘教师36名,报名时间为7月29日~31日。

据了解,此次招聘的公办学校在岗教师,须具有专科以上学历,年龄须在35周岁以下(1979年7月1日以后出生);市级学科带头人及以上教师(以上指省级、国家级骨干教师、学科带头人、名师)年龄在40周岁以下(1974年7月1日以后出生)。

今年上半年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持续保持好趋势

信阳消息(记者 胡瑜珊)今年上半年,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持续保持了好的趋势、好的态势、好的气势。1至6月,全市完成生产总值762.81亿元,较上年同期增长9.1%,增速居全省第9位;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增加值198.9亿元,较上年同期增长13%,居全省第二位;固定资产投资605.99亿元,较上年同期增长21.3%,居全省第八位,其中,第二产业投资增长40.9%,居全省首位;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40.7亿元,增长20.1%,居全省第三位。

我市城市宽带接入能力到2020年将达50Mb/s

信阳消息(记者 杨长喜)日前,我市在《关于加快推进信息化促进“四化”同步发展的意见》中提出了这一目标,到2020年,全市基本建成基础设施完善、应用水平提升、产业集群发展、安全总体可控的智慧信阳。基本建成覆盖城乡、服务便捷、高速畅通、技术先进的信息基础设施,城市和农村家庭宽带接入能力分别达到50Mb/s和12Mb/s,下一代移动通信网和基于IPv6(国际互联网协议第6版)的下一代互联网实现规模商用。信息技术在经济社会领域广泛应用,“两化”深度融合成为新型工业化重要特征和创新驱动主要动力,农业农村信息化全面引领新农村建设,公共服务和社会管理电子化、网络化全面推进。

本次招聘实行现场报名方式,报名时间为7月29日~7月31日,报名者须持本人身份证、毕业证、教师资格证、普通话等级证、小学任职资格证、学科带头人证书等原件到羊山新区招商大厦行政服务大厅报名;8月6日至8月7日在报名地点领取准考证,笔试时间为8月8日。

据了解,此次招聘考试笔试采用闭卷方式,笔试内容为教育学、心理学基本原理、教育理论知识、新课改新教法知识等,市级学科带头人及以上人员凡通过资格审查的可免于笔试,直接参加面试。

关于依法施行《举报暴力恐怖违法犯罪线索奖励办法》的通告

为广泛发动人民群众,严密防范、依法严厉打击暴力恐怖违法犯罪,切实保护公民人身安全和公共安全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警察法》等有关法律规定,结合河南省公安厅《举报暴力恐怖违法犯罪线索奖励办法》和信阳实际,特制定我市《举报暴力恐怖违法犯罪线索奖励办法》,自发布之日起正式实施。

特此通告。

信阳市公安局
2014年7月18日

举报暴力恐怖违法犯罪线索奖励办法

第一条 为依法防范和严厉打击暴力恐怖违法犯罪,充分发动和依靠人民群众,鼓励公民和组织举报暴力恐怖违法犯罪线索,制定本办法。

第二条 鼓励公民和组织积极向公安机关举报暴力恐怖违法犯罪

线索,按照《举报暴力恐怖违法犯罪线索奖励办法》给予物质奖励。公民和组织举报暴力恐怖违法犯罪线索受法律保护。公安机关保障举报人安全,未经举报人同意,不得公开能够确定举报人的信息。

第三条 暴力恐怖违法犯罪线索包括:

(一)组织、策划、实施暴力恐怖活动的;

(二)煽动实施暴力恐怖活动的;

(三)为暴力恐怖活动提供资金、作案工具、场所等帮助和交通工具等便利条件的;

(四)非法制造、经营、运输、邮寄、私藏、携带枪支弹药、爆炸物品、管制刀具、剧毒化学品、核和辐射等物品的;非法传授、传播制枪制爆技术和方法的;

(五)非法制作、经营、传播、持有、私藏暴力恐怖和宗教极端宣传品(包括书刊、传单、电子出版物、音视频以及其他含有宣扬暴力恐怖、宗教极端内容的物品)的;

(六)携带易燃易爆、核和辐射等危险物品进入公共交通工具、学校、医院、车站、商场等人员密集场所,足以造成人员伤亡的;

(七)其他与暴力恐怖和宗教极端违法犯罪有关的人、事、物等信息;

(八)举报人虽未掌握被举报人实施上述活动,但因形迹可疑等原因而进行举报的,公安机关经审查发现被举报人涉嫌实施上述活动的。

第四条 公民和组织发现或知悉暴力恐怖违法犯罪线索,应当通过以下途径举报:

(一)拨打“110”或公安机关公开的其他报警电话举报;

(二)通过信件向公安机关举报;

(三)到公安机关或向公安民警当面举报;

(四)其他有效途径举报。

第五条 对群众举报且被采用的暴力恐怖违法犯罪线索,根据其防范或侦破暴力恐怖案件、抓捕暴力恐怖违法犯罪分子等发挥的作

用和效果,给予物质奖励,发放奖金:

(一)举报线索查证属实,发挥作用的,奖励2000元至1万元。

(二)发挥较大作用的,奖励2万元至3万元;

(三)发挥重大作用的,奖励4万元至5万元;

(四)举报人提供的涉恐线索发挥特别重大作用、贡献特别突出的,奖励金额不设上限。

第六条 公安机关对公民和组织举报线索及时予以评定并奖励。群众举报暴力恐怖违法犯罪线索发挥作用的评定:属本办法第五条第一项和第二项规定情形的由信阳市公安局审核、认定并发放奖金;属本办法第五条第三项和第四项规定情形的由省公安厅审核、认定并发放奖金,信阳市公安局在省公安厅奖励的基础上,再给予2万元至50万元的配套奖励。

第七条 公民和组织举报的线索符合奖励标准的,由认定单位直接将奖金送达举报人。

因线索处置属涉密内容,不接

受对奖励情况的咨询。

第八条 旅店业工作人员、房屋出租人要严格执行实名登记规定,发现住宿旅客、承租人疑似有违法犯罪嫌疑的,应当及时向公安机关报告,符合奖励条件的,适用本办法。对违反实名登记规定或知情不报的,依法追究法律责任。

第九条 有关企业、商户、从业人员要严格落实相关销售实名登记管理规定,严禁非法制造、买卖、运输、持有、使用各类枪支弹药、爆炸物品、易燃易爆物品、制爆原料、剧毒化学品、管制器具、核和辐射等危险物品,发现违法犯罪可疑人员及时向公安机关报告,违反规定造成危害后果的,依法追究法律责任。

第十条 对知情不报、包庇、窝藏、帮助暴力恐怖分子,借举报之名诬告陷害他人,编造、传播虚假信息,谎报警情等行为,依法追究法律责任。

本办法由信阳市公安局负责解释,自发布之日起实施。